

国培计划—中小学教师培训项目执行办公室

关于印发《2014年“国培计划”农村中小学教师远程培训考核评价标准（暂行）》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（2010—2020年）》和《教育部关于实施农村中小学教师远程培训的意见》（教发〔2010〕1号）精神，进一步规范农村中小学教师远程培训考核评价工作，提高培训质量，现就《2014年“国培计划”农村中小学教师远程培训考核评价标准（暂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考核评价标准是衡量培训质量的重要依据，也是培训考核评价工作的基本遵循。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切实加强考核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明确考核评价工作的责任分工，确保考核评价工作规范有序、公平公正、科学有效。

考核评价工作要坚持“以学定考、以考促学”的原则，注重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，注重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，注重教师自评、同伴互评与专家评价相结合，切实提高考核评价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考核评价工作要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严格执行考核评价标准，确保考核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。

二〇一四年一月

